

永嘉縣城鄉建設志

(上冊)

潘經英 主編
趙英聰

永嘉縣城鄉建設局編印

1996.10

目 录

前 言 (上册)	1
序 言	
凡 例	1 1
图 例	
图 照、题词	
第一编 城镇建设	2 2
综述	2 2
第一章 县城建设	2 3
第二章 县属镇建设	4 1
第一节 瓯北镇建设	4 1
第二节 桥头镇建设	5 2
第三章 建制镇建设	5 9
第一节 岩头镇建设	5 9
第二节 枫林镇建设	6 7
第三节 岩坦镇建设	7 2
第四节 巽宅镇建设	7 7
第五节 碧莲镇建设	8 5
第六节 沙头镇建设	9 1
第七节 桥下镇建设	9 5
第八节 乌牛镇建设	1 0 3
第二编 乡村建设	1 1 1

综述	1 1 1
第一章 岩头区	1 1 2
第一节 岭头乡建设	1 1 2
第二节 西源乡建设	1 1 8
第三节 鹤盛乡建设	1 2 2
第四节 东皋乡建设	1 2 6
第五节 港头乡建设	1 3 0
第六节 表山乡建设	1 3 5
第七节 五尺乡建设	1 3 8
第八节 溪洋乡建设	1 4 2
第九节 孤山乡建设	1 4 6
第二章 岩坦区	1 4 9
第一节 黄南乡建设	1 4 9
第二节 张溪乡建设	1 5 3
第三节 潘坑乡建设	1 5 8
第四节 溪口乡建设	1 6 1
第五节 鲤溪乡建设	1 6 5
第三章 四川区	1 7 0
第一节 溪下乡建设	1 7 0
第二节 界坑乡建设	1 7 4
第三节 大岙乡建设	1 7 7
第四节 西岙乡建设	1 8 0
第五节 应坑乡建设	1 8 3

第六节	石染乡建设·····	186
第七节	山坑乡建设·····	189
第八节	下岙乡建设·····	192
第四章	碧莲区·····	194
第一节	白泉乡建设·····	194
第二节	茗岙乡建设·····	197
第三节	桐州乡建设·····	199
第四节	昆阳乡建设·····	201
第五章	沙头区·····	203
第一节	渠口乡建设·····	203
第二节	花坦乡建设·····	206
第三节	古庙乡建设·····	209
第四节	下寮乡建设·····	211
第五节	陡门乡建设·····	213
第六节	峙口乡建设·····	215
第六章	永临区·····	217
第一节	瓯渠乡建设·····	217
第二节	荆源乡建设·····	219
第三节	六龙乡建设·····	221
第四节	徐岙乡建设·····	223
第五节	白云乡建设·····	227
第六节	朱涂乡建设·····	231
第七节	梅岙乡建设·····	236

第七章 罗浮区	240
第一节 东岸乡建设	240
第二节 黄田乡建设	245
第三节 罗溪乡建设	250
第四节 仁溪乡建设	254
第五节 三江乡建设	259
第六节 七都乡建设	264
第八章 县直属乡	268
第一节 中塘乡建设	268
第二节 路口乡建设	272
第九章 重点村建设	277
第一节 苍坡村建设	277
第二节 芙蓉村建设	279
第三编 城乡规划(下册)	286
综述	286
第一章 总体规划	287
第一节 城镇建设的现状	288
第二节 城乡规划布局	289
第三节 十年规划和“八五”计划	290
第二章 城乡规划	300
第一节 县城上塘镇规划	300
第二节 港口甌北镇规划	322
第三节 建制镇规划	332

第四节	乡村规划·····	336
第四编	基础设施建设·····	337
综述·····		337
第一章	道路建设·····	337
第一节	民间道路·····	337
第二节	路亭·····	342
第三节	机耕路·····	356
第四节	公路·····	358
第五节	公路隧道·····	366
第二章	街巷建设·····	367
第一节	城镇街道·····	367
第二节	城乡街巷一览·····	372
第三章	桥梁建设·····	375
第一节	民间桥梁·····	375
第二节	碇步·····	384
第三节	公路桥梁·····	387
第四章	水路建设·····	393
第一节	渡口建设·····	394
第二节	汽车渡口·····	395
第三节	航道·····	395
第四节	码道(码头、埠头)·····	395
第五节	锚地·····	397
第六节	航标·····	398

第五章 交通建设	398
第一节 交通工具	398
第二节 交通运输(略)	403
第五编 城乡供水、供气	404
第一章 城乡供水	404
第一节 水源	404
第二节 水厂	407
附 永嘉县自来水厂(站)一览表	419
第三节 改水	429
第四节 水质监督、监测	430
第二章 城乡供气	432
第一节 沼气	432
第二节 液化石油气	433
第六编 房地产	435
第一章 房屋建设	435
第一节 全民单位自管房	443
第二节 集体单位自管房	447
第三节 私房	451
第四节 居住用房	455
第五节 办公用房	459
第六节 工交商业文教用房	461
第七节 古建筑	466
第二章 房屋管理	469

第一节	公房	469
第二节	私房	471
第三节	产权产籍管理	473
第三章	房屋维修	478
第一节	公房维修	478
第二节	白蚁防治	480
第四章	住房制度改革	481
第一节	商品房	481
第二节	公房出售	481
第三节	集资联建	483
第四节	私人建房	484
第五章	土地管理	485
第一节	管理机构	485
第二节	管理措施	485
第三节	征地数量	486
第四节	征地经费	486
第五节	建设用地	487
第七编	建筑业	490
综述		490
第一章	建筑队伍	491
第二章	勘测设计	500
第一节	工业建筑	502
第二节	住宅建筑	503

第三章 建筑施工	504
第一节 基础施工	504
第二节 墙体施工	505
第三节 混凝土施工	509
第四节 楼地面施工	510
第五节 屋盖系统施工	512
第六节 工程管理	514
第七节 质量监督	514
第四章 建筑材料	515
第一节 砖瓦	515
第二节 贝灰	517
第三节 黄沙	518
第四节 石料	519
第五节 竹木建材	521
第六节 钢材	522
第七节 水泥	523
第八节 玻璃	523
第五章 典型建筑	525
第一节 古代建筑	525
第二节 近代建筑	
第三节 现代建筑	
第八编 环境编	531
第一章 环境污染	531

第一节	废水污染	532
第二节	废气污染	533
第三节	矿产污染	533
第四节	农药污染	533
第五节	水域污染	534
第二章	环境治理	534
第三章	环境卫生	538
第一节	环卫队伍	538
第二节	环卫设施	539
第三节	环卫管理	539
第四节	环卫经费	540
第四章	环境绿化	541
第一节	山林绿化	542
第二节	园地绿化	542
第三节	滩林绿化	543
第四节	风景区绿化	544
第五节	道路绿化	544
附:	乡镇绿化面积表	545
第九编	机构设置	548
第一章	机构沿革	548
第二章	机构设置	549
第十编	大事记	557
编后记		

前 言

永嘉县位于浙江省南部，瓯江下游北岸。南际东海，北阻括苍，总面积2698平方公里，设7区47乡11个建制镇和2个国营林场。1990年工农业总产值105174万元，其中农业总产值32247万元，工业总产值72927万元，总人口809238人，其中非农业人口50104人，人民政府设在上塘镇县前路，距温州市区14.5公里。

永嘉县历史悠久，古属瓯越，汉昭帝始元2年（公元85年）建县，历回浦、章安、永宁县，于隋开皇9年（公元589年）改称永嘉县。辖区包括今永嘉、瓯海、鹿城、龙湾之地。1949年5月解放，以瓯江为界，江南归温州市（1982年郊区析置瓯海县），江北建永嘉县。1958年8月，县治从温州九山迁至江北上塘镇。

境内，西北括苍山脉盘结，东南雁荡山脉延伸，地势北高南低。西北为典型中山丘陵地貌，有千岩竞秀，万壑争流之势；东南间有低丘、宽谷、盆地和冲积平原，为锦绣江南鱼米之乡。楠溪、西溪、菇溪、乌牛溪为本县四大水系，各自北向南流向瓯江，汇入东海，形成“两山四溪汇瓯江”的山川大势。两山为乡村建设的基地，沿江是城镇拓展的重点。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前的漫长历史年代里，勤劳的永嘉人民，为了追求富裕、幸福的生活，在广阔富饶的原野上，不断垦荒、耕地、种粮、捕鱼……进行着以家庭为基本单位的个体性生产；同时，也不断开通沟渠，修筑道路、架设桥梁，建造住宅、畜舍、仓库、铺面等各种房屋，进行着分散的自发的建设。但是由于长期遭受压迫和剥削，生产力常常被破坏，连这种分散的、自发的建设也不能持续。随着社会经济、文化的发展，永嘉历史上曾出现过象枫林、

碧莲、岩头、苍坡、廊下等不少著名的集镇和村庄。这些集镇和村庄随着社会经济、文化发展的起伏，有兴有衰，经历了一条十分曲折的道路，几经沧桑，能够跻身当代而不衰的实属“凤毛麟角”。

近代以来，由于外国资本主义的入侵，连年战争的破坏，自然交通条件的变易，一些村庄和集镇不断衰败和荒落下来。特别是新中国建立之前，由于农村濒于崩溃，广大人民饥寒交迫，许多村庄和集镇凋零、残败、一片凄凉。尽管如此，我们的城乡建设毕竟具有悠久的历史，在长期的发展过程中，积累了许多宝贵的建设经验，创造了许多优秀的规划、建设方法，留下不少“宋居”“明宅”等建筑珍品，尤其以溪卵石作为建筑材料而运用到堤坝、沟渠、寨墙、券门、照壁、道路、天井、台阶方面的石头建筑文化……她纪录了前人的光辉业绩。这些不可磨灭的宝贵历史遗产，对于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新城乡，仍然有着积极的意义。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随着国民经济建设的发展，特别是农业经济的发展，全县城乡建设事业也逐步发展起来。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党的工作重点开始转移到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轨道上来，全县政治、经济、社会发展进入一个新的历史时期。城乡建设也步入一个新的发展阶段。在广大城乡掀起了兴建住房的热潮。随着农民对物质文化生活要求的提高，又有力地推动乡村和小城镇建设，1980年后的十多年中，全县城乡建设，其规模之巨和内容之丰富都是历史上前所未有的。

八十年代城乡建设高潮首先从县城掀起，几乎同时，瓯北、桥头等建制镇紧紧追上，接着全县广大乡村全面铺开。至1990年，广大城乡的道路交通、桥梁码头、街道里巷、排水供水、公共建筑、私房住宅、电力通讯、环境保护、环境卫生、环境绿化都发生翻天覆地的变化。

道路交通是城乡建设的先行官，至1990年全县通车里程达644.574公里，58个乡镇，533个村庄全部通了汽车，并开通了永嘉至仙居，永嘉至缙云，永嘉至乐清，永嘉至青田等地的公共汽车。加上密如蛛网的机耕路，构成四通八达的道路交通网。尤其是瓯江大桥、楠溪江大桥、横湾大桥、渡头大桥、珍溪大桥，清水埠码头的建成，昔日阻碍交通的天堑变通途。全县机动车辆从1980年的43辆，增加到1990年的2940辆；船只从1980年的11艘，增加到1990年的582艘；水陆营运线路也从1980年的35条，扩大到1990年的75条。水陆交通的畅通为城乡建设铺平了宽广的大道。

随着城乡建设的日新月异，各乡镇普遍拓宽了旧巷，建造了新街，先后建成永建路、县前路、环城西路、罗浮街、振兴路、桥东街等规模不等的街巷404条，总长314.41公里，组成乡镇的基本骨架。

长期困扰人民生活的供水问题开始找到解决门径。1974年12月全县首家水厂——永嘉水厂开始兴建，1976年10月建成投产，至1990年全县共建大小水厂222座，日供水18029.5吨。尤其是楠溪江引水工程的兴建，为结束永嘉人民长期苦饮雨水、山水、溪水、塘水的历史奠定了基础。

房屋建设历来是人民关注的棘手问题，十一届三中全会后由于采取国家投资，集资联建，公建私助，私建公助，建造商品房出售，鼓励私人建房等多层次、多渠道的建房方针，发挥国家、集体、个人三方面积极性，终于走出一条适合永嘉县情的房建道路，至1990年，全县有房屋1924.39万平方米，其中八十年代新建房屋577.21万平方米，占解放后建造房屋总数的1.38倍。特别是11个建制镇，八十年代新建房屋158.77万平方米，

相当解放前集镇房屋总数的2.88倍。

为了本世纪末实现建设部提出的小康住宅新要求，九十年代以来，不少房主以国际常用的文明住宅十标准进行住房设计建造：

- (1) 套型面积稍大，配置合理，有较大的起居、炊事、卫生和贮藏空间；
- (2) 平面布局合理，体现公私分离、食寝分离、居寝分离的原则，并为住户留有装修改造余地；
- (3) 根据炊事行为合理配置成套厨房设备，改善通风效果，冰箱入厨；
- (4) 合理分隔卫生空间、减少便溺、洗浴、洗衣和化妆洗面的相互干扰；
- (5) 管道集中隐蔽，水、电、煤三表出户，增加电器插座，扩大电表容量；增设保安措施，配置电话、空调、电视专用线路；
- (6) 设置门窗，方便更衣换鞋；展宽阳台，提供室外休憩场所；合理设置室内外过渡空间；
- (7) 房间采光充足，通风良好，具有优质的室内声、光、热和空气环境，隔声效果和照度水平等在现有国家标准基础上提高1至2个等级；
- (8) 住宅环境舒适，便于治安防范和噪声综合治理。道路交通组织合理，社区服务设施配套，达到文明标准的文化、物质生活条件；
- (9) 有宜人的绿化和景观。保留地方特色，体现节能节地保护生态的原则；
- (10) 垃圾处理袋装化，自行车就近入库，预留汽车停车位置。

建国后，邮电电力事业迅速发展，从1954年渠口自办第一个邮电营业所、1958年实现乡乡通电话、至1990年共建长途电话电路64条，电报电路14路，邮路2912公里，形成以县局为中心，外达世界五大洲，内联区、乡、村的电话通讯网络。做为光明象征与动力源泉的电力，也从五十年

代的四座小水电发展到1990年的年供电8669.96万千瓦时。

由于人民生活的不断提高，全县的环境保护、环境卫生、环境绿化逐渐提到议事日程，环境保护做为基本国策逐日深入人心。经过40多年努力，整个永嘉已成浓荫覆盖、空气清新、环境优美的绿色世界。至1990年全县共有绿地达194072.99公顷，其中山林绿地175070.72公顷，园地绿地3876.06公顷，草地绿地12877.14公顷，城乡街道、滩林等绿地2249.08公顷，绿化覆盖率为71.51%，人均绿地2366.74平方米。加上48766.17公顷耕地绿浪，11267.94公顷水域青波，形成以楠溪江清澈碧水为中心的溪流、滩林、草地、远山、蓝天、白云等层次丰富清静优美的自然环境。

为了很好进行城镇和乡村建设，首先需要进行城乡规划和各类建筑设计，并且通过施工来加以实现。

永嘉县城乡规划工作可以追溯到宋元明清时代。南宋孝宗淳熙戊戌(1176年)苍坡村九世祖邀国师李时日按五行文房四宝进行村庄规划；北宋天禧年间被元兵所毁的芙蓉村，明末清初复建时均按“七星八斗”布局建造村寨……而真正全面按规划建设城乡则在改革开放以后。1984年7月，全县第一个规划工作班子成立，至1985年，全县58个乡镇普遍绘制了现状图和规划图，编制了总体规划和说明书，各项建设开始纳入规划建设的轨道。

随之，建筑业得到空前发展，初步形成勘察设计、土建施工、水电卫暖和各类设备安装、制品生产、装饰维修等专业队伍，还成立了为城乡建设保驾护航的监察大队。在城乡建设中发挥主力军作用。

纵观建设历史，永嘉的城乡建设工作是包括道路、街巷、桥梁、房屋、排水、供水、供气、电力、通讯等基础设施建设和学校、文化馆、图书馆、影剧

院、卫生院、幼儿园、供销社、信用社、商店等文教卫生和商业服务设施建设，以及对上述建设进行规划、设计、施工、管理等各项工作的总称。

横看建设历史，永嘉城乡建设工作又可分城镇建设、集镇建设、村庄建设三个断面。

城镇建设 民国时期，永嘉县曾有过枫林、岩头、碧莲三个集镇。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初期沿用旧称置镇，人民公社化后改为管理区、人民公社。由于实行禁团集贸市场、取缔工商户、下放城镇人口等许多政策，限制了小城镇的发展，有些小城镇甚至萎缩衰落了。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之后，广大乡村实行了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发展多种经营、开放集市贸易，搞活市场经济。允许农民进入城镇务工经商，从而使小城镇的建设进入迅速发展的新时期。1980年后，先后建成上塘、清水埠、桥头三个建制镇，1985年后又将碧莲、枫林、岩头、岩坦、桥下、巽宅、乌牛、沙头、江北（江北乡与清水埠镇合并改称瓯北镇）九乡改为建制镇。1990年底全县11个镇，共土地面积380.65平方公里，占全县土地总面积的14.1%，人口234285人（包括离乡不离土的进城人口），占全县总人口的28.95%，其中非农业人口41946人，占全县非农业人口的83.7%，工业总产值4.5亿元，占全县工业总产值的61.6%。

1980年开始，全县11个建制镇先后进行总体规划，各城镇的基础设施建设加快了步伐，至1990年，城镇建设投资71505万元，其中群众集资43804万元，占总投资的61.3%，建成房屋158.77万平方米，其中公共建筑49.65万平方米，住宅208.42万平方米，新建和修建主要街道27条，长21700米，桥梁94座，长1410米；新建和扩建自来水厂9座，日供水能力12000吨，三个县直属镇的供水、排水、道路、

桥梁、路灯、电力、电讯、文化、教育、卫生、环境绿化、环境保护等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日趋配套完善；岩头、桥下等其他区属建制镇的公共建筑、文化、教育、卫生、供水、供电、交通条件也有较大改善……这些布局合理，规模适宜的小城镇，在广阔的乡村中形成众多的经济、文化、科技、服务中心，密切了城乡之间的关系，促进了乡村建设的进一步发展。

集镇建设 明清时期，现永嘉县境就有大小集镇30多个，这些集镇在长期的小农经济中自发形成。境内有楠溪、西溪、菇溪、乌牛溪四大水系，全县主要集镇几乎全数分布在河流两侧，楠溪江曾是永嘉水上的运输动脉，解放后永仙公路、永缙公路又沿河而筑，成为永嘉集镇发展的主轴线。全县人口规模最大的8个主要城镇上塘、瓯北和岩头均分布在主轴线上，枫林、岩坦、巽宅、碧莲、沙头、渠口、鲤溪、张溪、岭头、鹤盛等42个乡村集镇宛如长藤结瓜，沿溪流发展。南部沿江平原是近期城乡建设发展势头最猛的地方，原有集镇沿西溪、菇溪、乌牛溪分布，现向104、303国道线集聚，向瓯江沿岸发展，形成国道沿线发展轴。这些集镇经过几十年的建设，有11个集镇升格为建制镇，另有28个乡政府驻地半数的聚落拥有小城镇的人口规模，其经济性状出现某些不同于农村聚落的特点，处于城镇化发展的初级阶段，尚有12个乡政府驻地人口规模较小，农村聚落的特征较为明显，处于城镇发展的萌芽阶段。

1980年后，由于乡镇企业，特别是市场经济的发展，古镇青竹吐翠，经济日益繁荣，如张溪、鲤溪、岭头、下岙、大岙、黄田、七都、大若岩、鹤盛、花坦、罗溪等乡政府驻地都已形成区域性的集镇，这些集镇都设有供销社、粮管所、卫生院、信用社、邮电所、中小学、大会堂、影剧院、农贸市场和商店，农民住宅亦向高层化、高质量方向发展。白云乡驻地梁村，共400户人